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时代招投标有限公司的2026年度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及临时行驶车号牌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车管所采购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及临时号牌标志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玉河印刷厂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3438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86.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南京玉河印刷厂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：

日期：2026年8月17日

